

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08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動防收字 1091005394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 109 年 08 月 15 日收容之動物如下，請有意願認領養民眾於公告期間(109.08.15-109.08.21 至動物之家(灣裡站)辦理認領養手續。

留置編號	品種	性別	毛色	體型	捕捉地點	入所來源	備註	項圈
W090815-01	混種犬	公	虎斑	中	永康區龍潭街 26 巷 之 1 號	政府捕捉		無
W090815-02	柴犬	公	黃	中	安平區中華西路二段 650 號	民眾拾獲		無

一、欲辦理認養之民眾請攜帶身份證明正本及影本一份。

二、本市動物之家(灣裡站)開放時間：

星期二至星期六(星期日、星期一及國定例假日不開放。)

上午 9 時至 12 時 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

地址：臺南市南區省躬里萬年路 580 巷 92 號 電話：(06) 2964439。